

印尼 2021 年開放面對面學習的條件及規定

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

印尼文教部長納迪姆(Nadiem Karim)已允許於 2020/2021 學年度或 2021 年 1 月初開放面對面學習。雖然已開放，但並不表示學生必須面對面學習，面對面學習的許可權限在地方政府、學校董事會、學校及家長上。

開放面對面學習之前，學校從現在開始至 2020 年底必須預做準備，當明年開放時，面對面教學才可以順利進行。納迪姆強調，為了開放面對面教學，學校必須了解相關條件、注意事項、人數及規定，避免在學校開放後，造成 Covid-19 的大量傳播。

面對面學習在完成以下條件後方可允許：

1. 備有衛生清潔設施，如：乾淨的廁所、流水式洗手台、使用肥皂洗手或乾洗手液及消毒劑。
2. 前往衛生服務單位的途徑或方法。
3. 可以強制性規定使用口罩。
4. 配有額溫槍。
5. 掌握以下學生數據資料：患有不可控制的共病症(comorbid)者、沒有安全交通管道者、曾具 Covid-19 高風險地區旅遊史或曾經與 Covid-19 感染者接觸，並且尚未完成自我隔離者。
6. 已獲得學校董事會、家長會及家長的同意。

面對面學習的注意事項

當地方政府、學校及家長允許學生進行面對面教學時，有一些注意事項仍需要關注：

1. 該地區的 Covid-19 傳染風險等級。
2. 衛生單位的準備。
3. 學校是否已具有面對面學習的資格，各項條件清單完成度。
4. 學生的社會心理狀況。
5. 家長或監護人需要外出工作時，針對學生的教育服務需求。
6. 具備安全的交通管道，從家出發到學校。

7. 學生及老師居住的地方。
8. 縣市或區域間的民眾流動率。
9. 地方地理條件。

面對面學習學生人數

納迪姆部長表示，面對面學習學生人數已和正常情況不同。目前總人數限制至 50%，以下為規定的學生人數：

1. 學前教育學校由原來的 15 位學生改成 5 位。
2. 初等及中等教育學校由原來的 36 位學生改成 18 位。
3. 特殊教育學校由原來的 8 位學生改成 5 位。

面對面學習規定

想要返校面對面學習的學生及老師需要了解以下規定：

1. 保持至少 1.5 公尺的距離。
2. 由校方決定面對面學習輪流進行(shifting)。
3. 使用三層布口罩或一次性口罩(手術口罩)。
4. 使用肥皂流水式洗手或使用乾洗液。
5. 遵守咳嗽/打噴嚏的道德規範。
6. 學生老師都要健康並且沒有共病症。
7. 無 Covid-19 症狀，包括同住的人。
8. 聯課活動及體育課不可進行。
9. 家長不可以在學校內等候學生，不可以在教室外休息，不能辦理家長會面活動。

如果已遵循以上條件、注意事項、規定及人數，那麼地方政府、學校及家長則可以決定學生或孩子是否可以返校面對面學習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www.kompas.com/edu/read/2020/11/21/141200071/syarat-fokus-porsi-dan-ketentuan-belajar-tatap-muka-tahun-2021>